

铁岭县党的活动大事记

1948—1987

主 编 费玉国

编 辑 郭 坚

韩永刚

中共铁岭县委党史研究室

1991年10月

序 言

邵连贵

继《难忘的岁月》之后，又一本记述铁岭县委工作重要史料的《铁岭县党的活动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一书与广大读者见面了。

《大事记》是党史征编工作的重要基础，是全县党史大厦的主框架。它不仅反映了全县几十年党的工作重大事件，而且再现了全县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辉煌成就及其艰苦历程。它对于了解、宣传、研究铁岭县党史、革命史、现代史，对于提高领导决策的正确性、科学性，对于增强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对于促进全县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等各方面的深入发展，具有咨询和借鉴作用。

《大事记》充分体现了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反映了全县人民在县委领导下，沿着党中央指引的方向，对社会主义建设进行的探索和实践，具有较强的思想性和政治性。

《大事记》以纪实形式，记述了全县四十余年党的工作进展情况、具体作法和实践经验；展现了党所领导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技等各方面的重大活动。内容丰富，具有记述具体、翔实的特点。

《大事记》所载每一件大事，除注重选用文件、会议记录、报刊公开发表的文献资料外，还征集了大量口碑资料，并做到两者有机结合。它不仅从正面介绍党的建设经验，还揭示了在长期曲折斗争中所经受的教训。从而对今后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大事记》是一部珍贵的史料工具书。它的编辑出版，是县委党史研究室同志三年多辛勤劳动的结晶。为编好这本书，他们到处查询，广征博采，翻阅了大量资料，克服了许多困难，进行了反复考证核实，去伪存真，去粗取精，做了许多扎实细致工作。这种认真负责，实事求是，不怕吃苦的工作作风和革命精神，是值得提倡和学习的。

江泽民同志指出：“认真总结并借鉴历史经验，可以使我们减少盲目性，增强自觉性少走弯路，避免重犯过去的错误，把各方面的工作做得更好。”这一指示，为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展好党的工作指明了方向。特别是在当前，国际政治风云变幻，世界社会主义事业遭受严重挫折，和平演变对我们的建设和改革开放已构成现实威胁的情况下，我们更要以史为镜，认真总结和借鉴历史经验，对于加快经济发展，加强党的建设，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抵御和防止和平演变，坚定社会主义方向，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提高对学习党的历史，研究党的历史重要性的认识，把《大事记》作为进行党的基本路线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一部教材，深入搞好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希望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尤其是青年同志，应该认真阅读这本书。在学习中，要与学习地方党史，学习党的历史，学习

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学习，要进一步坚定共产主义信念，坚信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坚决贯彻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以饱满的热情、战斗的姿态，积极投身于四化建设的热潮中来，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尽心竭力，为铁岭的振兴和繁荣做出更大的贡献。

目 录

铁岭县解放初期

1948.8—1949.9

1948年.....	(1)
1949年.....	(3)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10—1956.12

1949年.....	(7)
1950年.....	(9)
1951年.....	(14)
1952年.....	(18)
1953年.....	(25)
1954年.....	(31)
1955年.....	(39)
1956年.....	(45)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66.4

1957年.....	(52)
1958年.....	(59)
1959年.....	(69)
1960年.....	(79)

1961年.....	(91)
1962年.....	(102)
1963年.....	(113)
1964年.....	(121)
1965年.....	(128)
1966年.....	(134)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1966年.....	(137)
1967年.....	(142)
1968年.....	(148)
1969年.....	(155)
1970年.....	(160)
1971年.....	(164)
1972年.....	(167)
1973年.....	(171)
1974年.....	(175)
1975年.....	(180)
1976年.....	(184)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1976年.....	(189])
1977年.....	(190)
1978年.....	(194)

1979年.....	(199)
1980年.....	(204)
1981年.....	(209)
1982年.....	(215)
1983年.....	(222)
1984年.....	(230)
1985年.....	(239)
1986年.....	(251)
1987年.....	(262)

(1948)

铁岭县解放初期

(1948年8月——1949年9月)

1948年

8月

24日，铁岭县政府接上级电示，战争即要到来，紧急通知各区做好战勤工作。战勤任务的分配是：铁一区担架12副，大车6辆；铁二区担架9副，大车6辆；铁三区担架9副，大车6辆；铁四区担架6副，大车3辆；法二区担架18副，大车6辆，合计担架54副，大车27辆。

9月

20日至10月10日，铁岭县政府又连续两次发出关于战勤任务的通知。此时正是辽沈战役期间，铁岭县组织了支前大队，由赵金荣任大队长，王文民任副大队长，带领担架队两个连，约200人，大车约100多辆，随车人员300，随军支前。大车队随军一直进到山海关，整个辽沈战役结束才回来。回来时铁岭也已解放。

10月

27日，东北人民解放军第12纵队36师包围铁岭县城。106团担任主攻任务，当日17时从龙首山开始攻击。驻守铁岭的是国民党53军116师346团（团长丁赞尧）当夜投降。28

(1948)

日晨铁岭城全部解放。29日铁岭县委、县民主政府由法库蛇山沟迁入铁岭县城。当时的县委书记是于芝，县长是刘永川，组织部部长是宋剑。县政府秘书王士昌。此时，铁岭路东的沈铁抚联合县县委、县政府人员亦进入县城，在办完交接工作后，于11月2日去沈阳接管沈阳县。

30日，铁岭县政府在城内召开工商业者大会，宣布了“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工商政策。

11月

1日，城内工商业者捐献1亿元（东北流通券），支援前线。

11日，中共铁岭县委、县政府召开有两万人参加的庆祝全东北解放大会。

14日，铁岭县政府发出秘字第1号令，公布县政府组织机构及人员。县政府下设秘书室、民政科、教育科、财政科、粮食科、人民武装科、农业科、卫生科、司法科、工商科等十个科室。另有公安局和监狱。

20日，铁岭县政府发出秘字第2号令，公布全县行政区划划分情况。农村设九个区，城内设三个区（龙山区、辽河区、中心区）。

30日，县委、县民主政府召开城内工商业者大会，重申“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工商政策。

本月，铁岭县政府发出关于实行土地改革及土改政策的布告。

本月，刘异云接替于芝任铁岭县委书记，田野农任副书记。（也叫邓野农）

(1948)

12月

16日，铁岭县城防司令部以司令员刘泳川、副司令刘自明、政委唐照东名义发出关于维持地方治安的布告。布告规定不得无故鸣枪，实行宵禁，外出持通行证等。

同日，铁岭县人民法院成立。

20日，铁岭县政府发出秘字第4号令：鉴于我东北全境解放，各区区队已无多大作用，决定实行精减。县委、县政府作如下决定：1.一、二、三、四区区队限于25日前全部交县编入县大队。2.五、六、七、八、九区，因小股胡匪尚未肃清，因此，各区队暂留30名，余者限25日前一律交县编入县大队。

本月，鉴于当时县城治安复杂状况，县城防司令部发出布告，规定城防纪律九条，要求军政民等遵照执行。

本月，县举办第一期小学教师培训班，约300人参加，学习两个月后结业。学员分配到各小学任教。

1949年

1月

8日，铁岭县政府秘字第5号文件转发东北银行辽北分行通知：“在土地改革之时，各地翻身农民可能得到金银‘现洋’之果实，银行必须以适当价格来收买。避免扰乱金融市场”。要求各区长执行。

20日，县委发出“分地专号”第二期，登载了县委书记刘异云关于“怎样平分土地”一文。该文总结了铁岭县一个半月来分配土地的经验，对土改中如何分地等六个问题做了

明确规定。

2 月

9日，辽北省政府令：“要求各县建立公安分驻所，户籍员、交通警、消防队”。铁岭县的编制人数是：内设户籍员20，交通警24，消防队16。

22日，辽北省政府民字第64号文件任命：张化封为铁岭县政府秘书（原秘书王士昌调省另行分配）许文辉任一区副区长，周尚文任二区副区长，赵氏子任三区区长，武振义任四区副区长，刘书坤任五区副区长，沈作涛任六区副区长，王志民任七区区长，张廷才任八区副区长，钱士元任九区区长，李生任龙山区副区长，周福臣任辽河区区长。

25日，铁岭县政府根据辽北省政府秘字第13号通知：中长铁路沿线各区，自铁道中心线起两侧留50公尺之地，为铁路部门所有。6月30日辽西省政府发出通知，要求各级政府协助沈铁管理局整理好铁路用地（此时辽北省已撤销，铁岭县归辽西省领导）。

26日，原城内三个区，合并为两个区，撤销中心区。刘庆有调任辽河区副区长，周福臣调任龙山区区长，李生改任该区区委副书记。

3 月

1日，铁岭县上报行政区、村、街、建制人口、土地数。即区11个，村279个，街25个，合计315。人口：男199,404人，女181,402人，合计380,806人。土地：已耕120,732.5。垧，未耕11,759.93垧，合计132,492.43垧。三级政府人员

(1949)

编制数：县33名，区112名，街50名，村279名。

11日，根据上级指示，铁岭县委发出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铁岭筹备小组的通知。

29日，将原铁岭县邮电局、电信局、警备电话局合并为铁岭县邮电局。

本月，铁岭县联合中学成立。下设联一中，联二中和师范部。

2月至3月，全县所有小学校普遍开学，计有完小38所，初小258所。学生数比伪满时增加24%，比国民党时增加52%。原因是土改使穷人翻了身，其子女得到上学机会。

4 月

1日，铁岭县委发出关于表彰县区模范干部的通报，共有81名区村干部受到表彰。

本月，何戈接替刘异云任县委书记，县长刘泳川兼任副书记。

本月，县政府成立公有财产管理委员会。在全县开展收缴公有财产工作。

5 月

20日，县教师进修班开班，共有196人参加学习。

28日铁岭县在修堤总结报告中指出：在铁三区辽河沿岸自桑墩子至古洞坨，新修河堤21,377米，动用土方量623,482立方米。自5月5日开工，至23日结束，工期19天用工164,529个。

本月，辽西省人民政府成立，铁岭县划归辽西省。

(1949)

本月，全县农村发生虫害，县委、县政府组织城乡群众灭虫。

6 月

7日，根据辽西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关于建立县、区人民武装科的决定，铁岭县成立人民武装科。人民武装科的任务是：1、组织训练人民武装；2、维持地方治安、肃清地方匪患；3、组织逃兵归队；4、动员组织战勤等。

7 月

1日，县政府在城内开始对摊贩进行整顿。正式注册登记的有603户。

6日，经上级批准，铁岭施医院改为县立医院。该医院在“九·一八”事变前是基督教会办的。

13日，县委举办农村干部训练班。共有160名村级干部参加受训。本月30日结束。

本月，县总工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选举曲凤武为县总工会主席，当时总工会仅有两名干部具体组织基层工会发展与建立工作。

本月，将原铁岭县民众教育馆改为铁岭县人民文化馆。

8 月

6日，六、七、九三个区为防止土匪骚扰，成立自卫队（脱产）。

29日，铁岭县人民政府与沈阳铁路管理局签订契约书，将原伪满铁路医院旧址（即现县委庭院），准予做为铁岭县人民政府建筑用地；原公产伪满36病院旧址，铁岭县人民政府准

(1949)

予拨给沈阳铁路管理局作为员工医院建筑用地。产权互换。

本月，在全县开展打击反动封建会道门群众运动。共逮捕了反动的会道门头目153人。其中一贯道点传师24人，佛坛正副坛主25人。

9月

2日，铁岭县保险代理处成立。

20日，辽西省下达铁岭县的公粮征收任务是27,540吨。

26日，经省批准，张化封任铁岭县人民法院院长，刘敏任县政府秘书。

29日，全县进行编制整顿。县政府的编制为82名。

本月，县贸易局撤销，其职能分别由粮栈、百货栈及土产皮毛庄三个部门执行。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0月

1日，县委、县政府在联中操场召开有上万名群众参加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大会。当晚，在龙首山举行焰火晚会。

同日，铁岭县委组织部在工作总结中反映：自1948年10月铁岭解放，一年来，农村党支部已发展到127个，机关、学校、工厂党支部已发展到36个，共163个。农村党员发展到929名，机关、学校、工厂党员发展到852名，共1,781名。党员占全县人口的0.49%。目前，各区党政群团干部总数为250人，其中老干部1人，新干部249人，党员144人，非党106人。

(1949)

10日,成立铁岭县供销总社。主任由县委书记何戈兼任,副主任王霖。

30日,县委下发关于加强政权工作问题的传达提纲。

本月至12月,铁岭县各区区长如下:一区区长许文辉,二区区长周尚文(后李维中),三区区长赵氏子,四区副区长武振义,五区区长李泽丰,六区区长沈作涛,七区区长王志民,副区长刘书坤,八区区长王振文,副区长张廷才。九区区长钱士元,城关区(原龙山区)区长仇鸿钧,辽河区副区长刘庆有。

11月

2至5日,铁岭县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会议的正式代表241人,其中,机关代表58人。列席135人。会上选举何戈、刘泳川等25人为驻会代表。

本月,全县共产党组织和党员向群众公开。

12月

1日至20日,全县办冬学班377个,学员14,118人,其中妇女占56%。

20日,县委发出“关于土地改革工作几件事情的重要通知”。通知强调确实掌握政策打击面,实行普仗普评边仗边评,认真总结经验等问题。

本年,召开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铁岭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确定了团的工作任务和发展方向,选举产生了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铁岭县委员会,其办事机构,编制为6人,各区设1—2名专职干部负责这项工作。会议选举李生为团县委书记。

(1950)

1950年

1月

1日，铁岭县成立工商业联合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5人。

20日，接辽西省人民政府民字第406号令：刘敏任铁岭县委副书记。

25日，县政府公布了十条禁毒暂行办法，在全县开展肃毒运动。至1952年止，全县共逮捕了烟毒犯218名，其中贩毒犯105名。

2月

本月，中苏友好协会铁岭分会成立。（1959年停止活动）。

3月

8日，经辽西省委决定，调何戈、杨颂琦同志到省另行分配工作。由刘泳川同志任县委书记兼县长，罗伟任宣传部长兼妇委书记。

10日，辽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各地执行报告制度情况的通报，其中表扬了铁岭县“执行报告制度最好。”

15日至17日，铁岭县召开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9名，劳模163名，区干部37人，共409人。县长刘泳川作了政府工作报告。

23日，县委决定：经省委批准；五区区长郭文江任该区委书记。

(1950)

本月，全县首次开展认购公债工作。

4 月

11日，经省委决定，东北局批准：中共铁岭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宋剑、胡斌、王仁三、罗伟、刘敏五同志组成，宋剑任书记。在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指导和县委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检查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执行纪律情况。

13日至14日，县委开会传达贯彻省党代会议精神，分两个会向下贯彻。首先召开农村干部会议，传达布署有关春耕、春修、救灾等工作。接着召开城市企业部门的干部会，传达有关城市财经企业等工作情况，同时决定建立县财经委员会，会上还就解决国营企业和县委、县政府的领导关系，以及城市支前工作等问题作了进一步明确。

5 月

5日，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在靠向柴河的龙首山一侧新建的第一水厂，开始供水，日供水量一万吨。

11日，县委组织部通知：新任县长孟涵业已到职并参加县委常委

同日，县直机关党的总支委员会建立。

本月，全县农村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已组织起较大的互助组2,600个，同时在全县推广马拉农具。

本月，全县动员民工一万多人，修筑防洪大堤15公里。

6 月

本月，为加强教育工作，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教师代